

深圳海带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购买方：深圳海带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交易对方：邓豪

交易标的：广西海带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海带宝”)100%的股权。

交易事项：广西海带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邓豪先生持有其100%的股权。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收购邓豪先生所持有的广西海带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因邓豪先生尚未完成对广西海带宝实缴出资，经协商，本次的交易价格为0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广西海带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交易价格：人民币0万元。

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因广西海带宝尚未开展业务，亦未实缴出资，其总资产及净资产都为0。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交易

价格为 0 元，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深圳海带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6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深圳海带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广西海带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关联董事张姣云女士、张小云女士、邓豪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并决定将此议案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转让完成后，需到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生效。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一

交易对手方姓名邓豪，性别男，国籍中国，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前进二路桃源居 6 区 2 单元 1605 房，最近三年担任过深圳海带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广西海带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交易标的所在地：广西凭祥市

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邓豪，持有 100%股权。注册地址：凭祥市友谊关口岸（广西凭祥综合保税区一期联检大楼配套用房 6 楼 601 房）；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进出口贸易；货运代理；经营航空、陆路国际货运代理业务。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收购邓豪所持有的广西海带宝 100%认缴出资权，经各方最终商定，交易价格为 0 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广西海带宝 100%的股权。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

(二)交易定价依据

1.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因广西海带宝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且实缴资本为 0，双方在平等、自愿、协调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协议，确认转让价格为 0。

(三)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协议签订生效后，过户时间为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时间为准，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履

行义务。

五、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公司业务，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会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海带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海带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6日